

证券代码：400086

证券简称：R 广茂 1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日下午15时00分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2月1日15:00—2024年2月2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086	R 广茂 1	2024 年 1 月 2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七) 会议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68 号 2308 房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审议《“H6 天广 01”公司债债券持有人代表提出债务化解原则和重整框架性方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三）审议《调整全资子公司福建天广消防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相关人员及其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四）审议《作废全资子公司福建天广消防有限公司原印章并重新刻制新印章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2024年2月1日上午 9:30 至中午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68 号 2308 房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选 电话：020-37889188

邮箱：tgzmzq@126.com 邮政编码：51000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